

上海健康医学院医学影像学院文件

沪健医影像〔2018〕5号

医学影像学院关于成立医学影像学院 教师委员会的通知

各教研室、实验中心：

为了更有效地推进影像学院的各项工作，根据校领导的指示精神，医学影像学院实行教师委员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，并由黄钢校长担任教师委员会主任委员。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并通过，在全院教师中推选出 13 位教师（含黄钢校长）作为委员会成员。委员会成员包括校领导、学院党政领导、专业负责人、资深教师、青年教师、辅导员等，现予以公布。

特此通知。

医学影像学院
2018 年 7 月 5 日

附：医学影像学院教师委员会成员名单

主任：黄钢

副主任：刘红

秘书：魏玲

成员：何培忠、姚旭峰、乔慧敏、沈秀明、孙九爱、程敬海、
周进祝、李哲旭、肖寒、孙佳鸣

列席：2 位学生代表（16 级、17 级各一位，可按学期调整）